

北京天坛生物制品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北京天坛生物制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为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中央金融工作会议精神，落实国务院《关于进一步提高上市公司质量的意见》的要求，积极响应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开展沪市公司“提质增效重回报”专项行动的倡议》，推动公司高质量发展和投资价值提升，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制定《2025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方案内容如下：

一、聚焦主营业务，增强核心竞争力

公司是国内最早开始从事血液制品工业化生产的企业之一，血液制品生产历史可追溯至1966年，目前公司拥有人血白蛋白、人免疫球蛋白、人凝血因子等三大类及重组凝血因子产品、15个品种、90个血液制品生产文号，生产的血液制品在中国血液制品市场中占有较大市场份额，拥有质量、规模和品牌等综合优势。经过多年的努力，公司已建立了科学有效的运营管理机制，在血源管理、人才队伍、技术研发、生产质量等方面积累了较为丰富的经验和资源储备。公司下辖成都蓉生、兰州血制、上海血制、武汉血制、贵州血制、西安血制、中原瑞德七家血液制品企业，生产规模持续保持国内领先地位。

2024年，公司积极开拓市场，强化血源拓展，加快投浆和产品交库进度，有效开展提质增效等工作，全面完成年度经营目标。全年实现营业收入603,186.55万元，同比增长16.44%；实现净利润211,226.45万元，同比增长39.94%；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54,916.48万元，同比增长39.58%。

2025年，公司将继续发挥规模、品牌、技术工艺、质量管理、销售渠道、战略目标、管理团队等各方面优势，通过持续强化生产质量、血源拓展、科技创新、营销队伍建设等工作，进一步增强企业核心竞争力，持续巩固行业领先地位。

二、完善公司治理，推动高质量发展

公司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建立了健全、完备的公司治理结

构和制度体系，并持续完善权责法定、权责透明、协调运转、有效制衡的公司治理机制。

2024年，公司积极响应独立董事制度改革相关要求，持续优化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独立董事会议工作机制，全年召开董事会11次、董事会专门委员会18次，独立董事会议3次，从战略目标和公司发展需求出发，对高管人员聘任、高管人员薪酬、投资并购、财务预决算、利润分配、对外捐赠、关联交易等65项重大事项进行了研究和决策。同时，公司及时修订了公司章程及董事会议事规则、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实施细则、独立董事制度、内部控制管理制度、合规管理办法等制度，不断健全公司治理制度体系。在实际运行中，公司能够严格执行公司制定的相关制度，保障了公司法人治理结构的高效运作。

2025年，公司将持续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和内部控制制度，提高规范运作和科学决策水平，为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提供有力保障。公司管理层将进一步提升公司经营管理水平，强化经营韧性，持续增加公司的核心竞争力、盈利能力、经营效率和风险防控能力，推动公司持续高质量发展。

三、加强投资者沟通，提高信息披露质量

2024年，公司严格按照证券监管要求，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全年累计发布信息披露文件89个，同时，公司以投资者需求为导向，进一步增强自愿性信息披露，主动披露业绩快报、科研课题进展等有利于投资者作出价值判断和投资决策的信息，及时、客观传递公司价值，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工作评价工作中，公司连续七年获得最高级A级评价。同时，公司持续加强投资者沟通，在股东大会上安排投资者沟通交流环节，全年召开业绩说明会3次，接待投资者调研30余场次、110余人次，回复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e互动平台投资者提问80余个，与投资者保持良性互动关系，使投资者充分了解公司经营实际情况，有效地保护投资者利益。

2025年，公司将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10号——市值管理》为导向，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证券监管规则，确保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进一步健全以投资者需求为导向的信息披露工作，提升上市公司透明度，积极回应市场关切。同时，公司将持续加强投资者沟通，通过业绩说明会、股东大会现场会议、投资者调研、电话等多种渠道，积极回复投资者咨询，与投资者形成长期、稳定、良好公共关系，及时客观、准确向投资者传递公司经营成果。

四、重视股东回报，加大现金分红力度

公司综合考虑行业特点、经营模式、所处发展阶段、盈利水平、资金需求等因素，制定合理持续的利润分配政策，增强现金分红稳定性、持续性，视实际情况增加现金分红频次，优化现金分红节奏，提高现金分红比例。

2025年3月27日，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及2025年度中期分红规划》，同意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以2024年末总股本为基数，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1元（含税），分红总金额1.98亿元（含税）；同意公司在2025年半年度报告披露时，结合累积未分配利润与当期实现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情况，制定2025年度中期分红方案，预计派发现金红利金额不低于公司当期实现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20%，不高于公司当期实现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50%，进一步增强投资者获得感。

五、其他说明及风险提示

公司致力于通过控制运营成本、扩大经营规模、增加新产品研发上市等措施，提升公司竞争力，实现更好的股东回报。本次“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是基于目前公司的实际情况制定的，不构成承诺事项，未来可能受市场环境、行业政策等因素变化影响，具有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防范。

北京天坛生物制品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4月25日